

The Return

回来

孙中伦 著

我回来，
是为着出走。

为着生活的死而复活，
为着道路的失而又得。

版社

The Return

回来

孙中伦 著

台海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回来 / 孙中伦著. —北京: 台海出版社, 2017.5

ISBN 978-7-5168-1405-5

I. ①回… II. ①孙… III. ①孙中伦—自传

IV. ① K825.4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101483 号

回来

著 者: 孙中伦

责任编辑: 刘 峰

执行编辑: 雷淑容 罗丹妮

装帧设计: 彭振威

内文制作: 陈基胜

责任印制: 蔡 旭

出版发行: 台海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东城区景山东街 20 号, 邮政编码: 100009

电 话: 010-64041652 (发行, 邮购)

传 真: 010-84045799 (总编室)

网 址: www.taimeng.org.cn/thcbs/default.htm

E-mail: thcbs@126.com

经 销: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: 880mm × 1230mm 1/32

字 数: 212 千字 印 张: 10

版 次: 201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: 201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68-1405-5

定 价: 39.0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

目 录

Letter 1	001	•	回去	005
Letter 2	015	•	东莞日记	019
Letter 3	079	•	人民街	083
Letter 4	095	•	定西孩子	099
Letter 5	147	•	单读是谁	151
Letter 6	205	•	四月三月	183
Letter 7	263	•	成都漆器厂	209
Reply	265	•	回来	265

M,

两年前的某个夜晚，我躺在学校的天窗底下，看夜空——那么美，多希望你能看到。那是一个镂空屋顶，四周随时间变换颜色。中央则是黑夜，没有点缀，鱼贯而入，静谧无声。这是我喜欢的地方。庄严，直白，坦诚面对黑夜而非自欺欺人。我想，你也一定会喜欢。

在此之前，我躺在宿舍的懒人沙发上听CD，自己刻的，有沙沙声。懒人沙发，我叫它“猪头”，因为它宽大又肥胖。我在黑色星期五的梅西百货里买的，半价，长队里头，美国人摩拳擦掌。它到宿舍的那天，我在上面蹦来蹦去。停下以后，我想起妈妈。家里的懒人沙发上，她也曾蹬着小腿。“真舒服！”她说。后来，“猪头”破了口，棉花一块一块滚出来。我企图用透明胶带封住它，如同弥补许多无可救药的事。一年之后我将“猪

头”卖了。可如今我时常想起它。

听CD之前，我吃饭很多，睡眠很长。有时我想写些东西，或是与你说话，可冲动都稍纵即逝。现代人的生活里，什么不是缥缈的？意义消亡的年代里，旧神死了，新神未立。人被夹在虚空中，左顾右盼，看到的却全是自我的投影。世界是怎样的？他人在过怎样的生活？不重要。重要的是吃饱喝足，睡眠安稳。在此之前几天，我去村边的理发店，那里因荒凉而价格一降再降。老板没生意的时候，就坐着抽烟。他忧郁，少言寡语，发型是摇滚时代的猫王式样，鬓角留长，前额油亮。理发店墙上，贴满七十年代海报，破了，有灰。“理发店开了二十二年，而我1973年就从纽约搬来洛杉矶。”他告诉我，不动声色，仿佛漫长历史因它如今落魄而不值一提。“纽约人比洛杉矶人好，也热情。”他说。他还说，“奥巴马是有史以来最差的总统。布什好，里根好，尼克松好。他们也是你们中国的好朋友。”我说，“我的教授不这么觉得。”他说，“富人教授。让他过来，我们辩论。”我问他，“怀念七十年代吗？”他说，“嗯。那时经济好，和平。”我又问，“冷战对你的生活有什么影响？”电动剃刀，年久失修，噪音下他没有听清我的问题。他又重复一遍，奥巴马是最差的总统。他还说，他有个孙子，是军人，两年前殉职。

我来天窗底下，寻找一个答案。我想成为怎样的人？将来要走怎样的路？大三了，朋友都已各寻出路，这当然是焦虑的原因。可我隐约感觉，有更深的不安在其中，仿佛之前所过的生活皆是幻景，一座魔山——若对身边人一无所知，如何知道自己的位置？若对世界缺乏经验和好奇，怎能说自己是智性的？

此刻，远处响起派对声音。一对情侣路过。他们拥吻时掀开衣服，女孩露出半截黑色胸罩。而变幻的天窗四周，紫色终于开始消融黑夜。我忽然充满感受世界的冲动。我开始觉得，或许答案就在这里，在天窗下，在人群中，而我无法再视之不见。此刻，此刻就应起身去找它。回去的路上，我想，明年，不上学了，回去，做一个理发师。

二世纪通俗戏剧的结尾，圣女德克拉¹跑出城，追上使徒保罗。德克拉说：“我要剪下我的头发，追随你，无论你去哪里。”保罗说：“这是一个不知羞耻的年代，而你如此美丽。”如今，我也想像德克拉一样，做哪怕一件正确的事情。这个夜晚，我决定逃出城外。或者，也可以说，决定回来。

L

1 德克拉（Thecla），早期基督教会圣人，相传为使徒保罗的女门徒。

回去

1

妈妈走之前一年，有一天，她身体虚弱。她把我叫到床边，对我说：“妈妈很可能快走了。最放心不下的，就是你和阿公阿婆。”

“不会的，不会的。”我摇头，不看她。

她说：“你得接受它。”

一年以后，在她生命最后的几分钟里，我们全家人围坐在她身边。我握住她右手，爸爸握住她左手。我目视她的呼吸一点点黯淡。人在弥留之际，意识已经消失，灵魂飞向天际，唤不醒了。我跟她说家常话，说往昔快乐的日子。她没有反应。我知道，为时已晚。可我还有承诺没有讲。

我俯身告诉她：“妈妈，我向你保证，我一定照顾好自己，照

顾好阿公阿婆和爸爸，对他们好。”

那个瞬间，神启般的，她动了嘴唇——我知道，那是妈妈在答应我。我接着告诉她：“妈妈，我会像你希望的那样活下去！”我清楚，妈妈平日里，最害怕我做人、行文过激。“你知道为什么你叫中伦吗？”她总告诉我，“‘言中伦，行中虑。’所以，说话之前，要先想好。”“知道啦。”我搪塞她。她摸我的头，说，“有一天，你会理解的。”

我多想告诉她，我理解了。我希望她走得安详，不留遗憾。然而这次，妈妈没有应答。她像之前的两个小时那样，缓慢、深沉地呼吸。而直到此刻，我才真正明白。

我告诉她：“妈妈，我会做一个自己想做人。”

就在说完的时候，我看到她流泪了。一滴而已，没有颜色，很快飘散。没人注意，可我看到了。她哭了。几分钟后，她停止了呼吸。

2

我会说，妈妈的眼泪，是一个奇迹。在古希腊的基督教传统里，见证奇迹的人，亦是殉道者，是有神性的。我不信神。可我相信，这是生命延续，是妈妈留下的启示。如此，我知道，茫茫一生，我有一件非做不可的事情。

在通常的寓言故事里，从此我发愤图强，在一句无关紧要的过渡语之后，找到了人生真谛。那当然是异想天开。妈妈走后一个月，我在 Pomona 入学，和几个素昧平生的同级生一起，去南加

州的山上开学旅行。夜里，我们把睡袋搬到半山腰上，看银河斗转星移。他们互相诉说着新鲜的秘密，那么真诚而快乐，让我的悲伤无处躲藏。星辰的漂泊是那么清晰可见，地球的自转像秒针般准确无情，我知道，一切都无从逆转了。

独处的时候，我坐在山坡上，把想对妈妈说的话写在撕掉的纸上。写完以后，把它丢进傍晚的篝火里。

“你在做什么？”一个拉丁女孩问我。

“烧纸。”

“为什么要烧？”她不明白。因为在他们的传统里，火焰无法连同阴阳。然而她的疑惑让我觉得，我所做的一切也许都是自作多情。时间在宇宙的齿轮下一往无前，而我还活在追忆里刻舟求剑。

“因为好玩。”我告诉她。在她继续提问之前我笑了，笑得那么欢愉、无所顾忌。像是在开一个玩笑，一个糟糕、滑稽、让她无从回答的玩笑。

我曾希望能得到妈妈的回信。根据迷信的说法，它应当出现在梦中。那时妈妈穿着华丽的衣服，像云彩那样姗姗而来。从没有过。从未发生。我想，这大概是因为我是个调皮孩子，一个怠于思索的不可知论者。这样的人如何得到眷顾？既没有寻根究底的不屈，也缺乏向信仰里纵身一跃的勇气。随之以拙劣的自嘲来延缓烦忧，像喝下一罐罐便宜却有病的烈酒。

“我会做一个自己想做人，”我写在纸条上，“可我并不知道那是谁。”

在许多夜晚，我睡不着。关灯之前，我把床上的饮料罐头扔向门口的垃圾桶，多数时候，扔不准。它们弹出来，黑色的液体洒在地上，像发霉的血。

“管他呢。反正我是破碎的人。”

夜深的时候，我看视频或者电视剧，翻来覆去，打发时间。我尤其爱看折纸教学。我并不会折纸，但看着视频里女人的心灵手巧，却往往沉溺不自知，仿佛其中有某种母性的东西，平时寻而不得。往往到第二天中午，我才沉沉醒来。加州的阳光从百叶窗里爬进来，摊在地上，像寄宿学校里蚊帐上的臭虫。我坐起来，给教授发邮件，“今天我感冒了，头昏啊，所以没来上课”。

教授从未戳穿我。有些，甚至还挺喜欢我，因为我常去找他们聊天。在大学里我成绩并不差，当然，也没有多好，但没有差到可以标榜自己特立独行的地步。课余的时候，我去球馆打篮球。站在三分线外，把球抛给矫健的黑人同学，他扣篮得手。

“好球！”我过去和他击掌。

“伙计，你传得也不错。”他朝我笑笑。

是这种平庸让我尴尬。走在学校里，像一具驼背的干尸，左顾右盼，打招呼或强颜欢笑，一生就这样过去。在朋友来房间玩儿的时候，我故意把高中时写的书放在架子上。他们装模作样翻阅我书架的时候，会意料之中地大惊小怪，“哇，这是你写的！”

“嗯，小时候写的。”

“高中时候就写书啦！”

“随便写写的，小孩子，幼稚得很。”

“快，知识分子，签名送我。”

你来我往的奉承游戏，容易造成错觉，仿佛自己是重要的，或者曾经重要过。我在扉页上给他们签下自己的名字。“你为什么叫中伦？”他们问我。“《论语》里的。‘言中伦，行中虑。’”我告诉他们。等他们走了以后，我再从箱子里拆一本新的，放到书架上去。有时看着它，我会想起高中时肆无忌惮的日子，看书，写自以为深刻的文章。可我会说，那是好日子，单纯，澄澈，不会更好了。我想起，每当我写完文章之后，妈妈总会翻来覆去地读。她还告诉我，“不要越线，不要妄议政治”。我想起她哼着的《女人花》。那是在一条小巷，黑夜里，她穿着黑色的衣服。我怎么又想起她了。

一天，埃里克森教授把我叫到办公室。他教我“大陆哲学”。埃里克森教授二十四岁从耶鲁博士毕业，这是他在 Pomona 的第五十个年头。

“我看了你的考试和论文，中伦。”他说，“你有没有认真考虑过以后从事哲学研究？”

“没啊。”

“我在这里教了五十年了。”他说，“我认为你身体里有一种才华。你要抓住它。”

2014年，黑人青年迈克尔·布朗在弗格森镇被警察误杀¹。自此，种族平权运动又一次开始席卷美国，在巴尔的摩，愤怒的黑人们发生了暴动，烧了汽车，打碎了商店的玻璃窗户。在自由派思想盛行的 Pomona，学校组织了 Black Lives Matter（“黑人的命也是命”）的游行。礼堂里，学生们都席地而坐。我进去的时候，大厅里熙熙攘攘，每隔一段时间，学生们就振臂欢呼。我看不清讲话的人，好像是一个黑人女性。她喊着：“为什么媒体只关注碎了的窗户，而不是碎了的脖子？”

那天晚上，游行结束以后，我遇到了小音，一个朋友，也来自中国。她说，“哈哈，砸得光荣，砸得高尚。全场掌声雷动，都觉得太有道理了，太伟大了。这就是 Pomona 教我们的。”

“砸东西不对。”我说。

“但他们为这句话鼓掌。他们为给打砸抢开脱的这句话鼓掌。”

“我没觉得，那是在说媒体的偏见吧。”

“呵呵，政治正确真是让我恶心。少数群体也真是闹够了，他们要的东西还不够多吗？”

“可我们自己在这里不也是少数群体吗？我们活得好好的，不是平白无故。”

“你真是什么都不懂。”她说，“Pomona 就是一个气泡。我们

1 迈克尔·布朗命案于2014年8月9日发生在美国密苏里州圣路易斯县弗格森。事发时，十八岁的非裔美国青年迈克尔·布朗（Michael Brown）在未携带武器的情况下，遭到二十八岁的白人警员达伦·威尔逊（Darren Wilson）射杀。

都活在气泡里。但我们总有一天要走出去，要面对社会，你不可能一直当一个被宠坏的孩子。”

她说完便走了。我焦急告诉她，“这不代表社会是对的！”然而她并没有回头，而是步入黑暗中去。为什么她能轻而易举地适应黑暗？我抬头望着夜空，星辰让我想起开学旅行时漂泊的银河——宇宙是那么庞大、不可阻挡。那么，抵抗有什么意义？可恰恰是此刻，我想起李克曼（Pierre Ryckmans）说的，“成功者改变自己以适应这个世界；失败者总是尝试改变这个世界来适应自己。因此，我们这个世界的所有进步，都依赖于失败者”。没有来由、无处可去的自信涌上心头。从这一刻起，我决心要做一个失败者。

自此以后，在学校里的生活，越发使我焦虑。身边的朋友，许多开始转变了。大学的前两年，我们讨论平等、再分配、资本的伪善，可如今要踏上社会，他们却变得越发模棱两可，甚至咄咄逼人。饭桌上，一个朋友在谈到资本时，对我循循善诱，“我以前也是和你一样想的。但是这种想法太幼稚了。”他随即加重语气，“我告诉你，事实上，金融产业调配资本，把钱投到有价值的项目上，本身就是有价值的。”我反问他，“是价值还是利润？”“你真的不懂！”他忽然面红耳赤，“那你怎么定义价值？你告诉我，你怎么定义价值？”

在大多数时候，我都无从争辩。我遇到许多人，聪明，深知辩论的技巧，可原则非但未曾引领生活，反而成了为欲望辩解的工具。仿佛教育的潮流，不再是架设智识的阶梯，而是替特权埋单。我想起和导师的聊天。他告诉我，他在面试委员会的时候，越来越多地见到许多完美学生，完美的成绩，完美的研究背景。“然而，

当我问‘为谁而学，学什么，为什么要学’的时候，他们却突然全都不知所措。”导师说着，身体向我倾来，“所以，你们在食堂普罗米修斯的壁画底下一日三餐地吃了四年，竟从没问过自己这样的问题？”

办公室里，埃里克森教授问我，“所以，打算继续读哲学吗？哦对了，我下学期教海德格尔，希望你能来。”

“不来了。”我告诉他，“我打算休学一年。”

“做什么呢？”

“做一个理发师。”

我告诉他，在天窗下的一个夜晚，我想到去做一个理发师。我觉得，那是一件正确的事情。

5

我最终没做成理发师，而是去了工厂，民宿，农村，庙宇。有时挤在深圳的胶囊旅馆，有时睡在西北的炕上。生活大多数时候无聊又枯燥，在奄奄一息的时刻，我就把有趣的事写下来。

许多人说，“啊，你在体验生活，好。”他们的语气，好像是我本来不属于这样的生活，而去刻意为之，为的是学会吃苦耐劳以便将来飞黄腾达。这里的潜台词是，理发师和工人们与我们是不一样的，你走进他们的生活，就像但丁走进炼狱。

在旅程里，我遇到很多人。大多是好的，也有疑心重重的，但从未遇见彻底的坏蛋。我遇见老人和孩子，他们大都比我出色，可命运并未留给他们许多选择。然而即便如此，他们仍辛勤工作，

尽力去捕捉快乐瞬间。这是胜者的生活。

在工作的间隙，我问他们问题，他们回答。往往越是不幸的人，就越坦荡和真诚。很快我们便成为朋友——故事不再是一篇新闻报道，而是我们之间的共同记忆，私密而精致。在交叉的个人叙述里，一个统治性的宏大叙事被打破了，碎成了一个偶然、丰富却盘根错节的故事。而在他人的帮助下，在写作的迷宫里，我也开始直面时间与记忆。

我时常问自己，我在做自己想成为的人吗？这是妈妈留给我的启示和谜题。我开始觉得，这个问题不应该有答案，或是说，很长时间内都不应被回答，因为降临的救赎是廉价的，是寻找的过程让它弥足珍贵。恍然大悟的好事，还是留给百家讲坛。

人们也问我，你成长了吗？你有哪些体会？这样的问题时常让我尴尬，仿佛成长和长个子一样，只是青春期的经验，从男孩到男人，一夜之间就完成了，而之后的日子，无非是重复成年的责任和习惯。其实，我更希望他人发现，我没有多大改变，正如我并未偏离二十岁时想象的自己，那时我写道：

我想，写作是一种使命，一个孤身一人、自言自语的拾荒者的使命。就像西西弗斯命定的巨石一般，凛冽的寒风穿透着他的一生，而他就要抓住那些美妙而缥缈的瞬间，不让他们在皱纹占领自己之前随风而散。

在这个意义上，我一直是个失败的抗争者。我很幸运，还从未沉沦于成功的假象。